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0-050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本次董事会所审议议案获得全票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诚信”)于2020年7月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材料。本次会议于2020年7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长王青海先生担任会议主持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之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拟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中(十九)决议有效期“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决议有效期为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若在前述期限内,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已经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通过的,则有效期延续至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之日止。”修改为:“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决议有效期为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公司《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案》其他内容均未修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公司拟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中授权期限“(十)上述授权事项中,除第(四)、(五)、(九)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存续期内有效,其余事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若在上述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核准,则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公开发行实施完成日。”修改为“(十)上述授权事项中,除第(四)、(五)、(九)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存续期内有效,其余事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其他内容未修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拟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附件《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中(十九)决议有效期“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决议有效期为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若在前述期限内,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已经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通过的,则有效期延续至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之日止。”修改为:“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决议有效期为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公司《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其他内容均未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金诚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于2020年7月30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金诚信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0-051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本次监事会所审议议案获得全票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3日以书面的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材料。本次会议于2020年7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尹晰州先生担任会议主持人。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之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拟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中(十九)决议有效期“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决议有效期为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若在前述期限内,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已经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通过的,则有效期延续至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之日止。”修改为:“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决议有效期为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公司《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案》其他内容均未修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公司拟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中授权期限“(十)上述授权事项中,除第(四)、(五)、(九)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存续期内有效,其余事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若在上述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核准,则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公开发行实施完成日。”修改为“(十)上述授权事项中,除第(四)、(五)、(九)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存续期内有效,其余事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其他内容未修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拟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附件《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中(十九)决议有效期“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决议有效期为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若在前述期限内,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已经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通过的,则有效期延续至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之日止。”修改为:“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决议有效期为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公司《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其他内容均未修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0-052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公开发行证券种类及方式: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1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2、关联方是否参与本次公开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配售的具体比例和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发行公告和募集说明书中予以披露。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董事会对公司的实际情况逐项自查,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的有关规定,具备公开发行可转债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债。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A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可转债总额为不超过100,000万元(含100,000万元),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四)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五)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i

I:年利息额;

B: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可转债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之前的5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

(4)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1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本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本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1为调整后转股价,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行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条件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并纳入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Q=V/P,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V:指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1股的可转债部分,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转股日后的5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金额以及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5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十二)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3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70%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30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十三)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形成增加的本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债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五)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可转债给予原股东优先配售权。具体优先配售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定价配售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承销商包销。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1)依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2)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A股股票;

(3)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4)依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

(5)依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获得有关信息;

(6)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7)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8)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1)遵守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2)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3)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4)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5)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应当由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1)当公司提出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时,对是否同意公司的建议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不支付本次债券本息、变更本次债券利率和期限、取消《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赎回或回售条款等;

(2)当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时,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对是否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公司和担保人(如有)偿还本次债券本息作出决议,对是否参与公司的整顿、和解、重组、重整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

(3)当公司减资(因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承诺业绩未完成、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等目的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公司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方案作出决议;

(4)当保证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5)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6)在法律法规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7)对变更、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作出决议;

(8)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4、在本期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出现下列事项之一的,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公司拟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3)公司发生减资(因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承诺业绩未完成、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等目的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重整或者申请破产;

(4)保证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5)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6)公司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7)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8)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5、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公司董事会;

(2)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

(3)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0,000.00万元人民币(含100,000.00万元人民币),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的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1	矿山采矿运营及基建设备购置项目	95,901.70	85,000.00
1.1	国内矿山工程业务项目	33,313.50	30,000.00
1.2	赞比亚矿山工程业务项目	40,019.00	35,000.00
1.3	塞尔维亚矿山工程业务项目	22,569.20	20,000.00
2	智能化、无人化开采技术研发项目	5,515.52	5,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111,417.22	100,0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不改变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十八)担保事项

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净资产超过15亿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

(十九)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决议有效期为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二十)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三、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公司2017年、2018年和2019年财务报告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编号为中汇会审[2018]1598号、中汇会审[2019]1669号和中汇会审[2020]1282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2020年1-3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资产负债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20.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8,071,276.64	1,088,758,633.63	1,144,060,010.48	1,178,554,450.57
应收票据	70,207,544.46	95,095,517.24	374,122,602.35	351,984,911.46
应收账款	1,914,938,320.60	1,886,078,031.36	2,189,110,125.64	2,087,453,149.37
应收款项融资	208,601,436.91	321,794,982.55	–	–
预付款项	56,549,515.87	18,658,152.57	37,270,611.46	40,568,617.12
其他应收款	49,539,680.15	43,196,014.27	20,604,544.79	43,908,965.25
存货	524,879,424.84	867,755,989.32	684,211,076.91	450,065,325.36
合同资产	564,757,694.75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027,712.39	6,904,246.65	9,694,656.55	3,022,396.44
其他流动资产	133,705,488.10	149,690,542.90	144,946,052.52	94,108,761.61
流动资产合计	4,409,278,094.71	4,477,932,110.49	4,604,019,680.70	4,249,666,577.1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58,225,654.98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8,702,923.78	72,468,750.00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502,872.10	18,502,872.10	–	–
固定资产	1,356,264,105.28	1,391,898,564.83	1,200,585,112.75	988,153,703.61
在建工程	48,881,528.64	45,936,511.62	128,273,645.30	23,303,605.41
无形资产	411,460,497.77	415,449,643.88	51,815,950.78	53,515,638.44
长期待摊费用	5,082,250.20	4,815,936.97	2,039,595.56	3,320,498.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624,620.56	88,721,601.58	82,880,331.56	58,541,288.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014,195.68	56,667,809.35	63,190,610.70	117,450,944.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43,758,648.98	2,094,461,690.33	1,668,785,246.65	1,384,285,679.04
资产总计	6,553,036,743.69	6,572,393,800.82	6,272,804,927.35	5,633,952,256.22

(续)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20.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9,623,174.55	513,308,107.71	489,416,000.00	569,926,907.71
应付票据	80,596,393.74	117,836,135.73	160,127,866.65	127,506,147.89
应付账款	594,236,170.30	665,547,773.46	604,521,000.52	587,342,363.10
预收款项	39,490,476.65	89,746,700.25	40,926,249.62	71,723,353.46
合同负债	27,923,262.37	–	–	–
应付职工薪酬	148,396,712.01	124,943,775.16	91,966,374.16	69,741,564.06
应交税费	104,028,779.66	101,006,668.07	82,330,567.92	44,485,818.30
其他应付款	32,378,284.06	31,888,361.57	36,323,923.68	19,080,311.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469,732.35	143,366,316.83	29,729,283.43	–
其他流动负债	25,524,521.24	28,276,561.82	20,667,868.12	16,298,722.85
流动负债合计	1,657,667,506.93	1,815,920,400.60	1,556,009,124.10	1,506,075,189.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3,398,184.48	260,520,800.33	248,493,585.12	–
应付债券	–	–	317,997,090.12	198,424,728.14
长期应付款	51,625,242.53	55,686,672.20	14,304,591.18	18,206,449.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619,805.04	13,933,028.90	14,829,821.99	15,278,533.04
递延收益	8,791,430.95	8,778,128.46	9,339,018.99	6,468,117.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381,376.15	56,109,606.67	38,796,676.22	38,162,803.65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5,816,039.15	395,028,236.56	643,760,783.62	276,540,632.05
负债合计	2,083,483,546.08	2,210,948,637.16	2,199,769,907.72	1,782,615,821.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83,408,432.00	583,408,432.00	585,000,000.00	585,000,000.00
资本公积	1,593,709,161.89	1,593,709,161.89	1,605,120,793.28	1,605,120,793.28
减:库存股	50,000,000.00	50,000,000.00	53,754,770.14	–
其他综合收益	28,539,696.00	14,552,577.32	40,809,468.07	2,999,086.65
专项储备	54,389,690.76	53,422,782.43	52,236,231.09	59,344,510.12
盈余公积	141,991,823.84	141,991,823.84	131,226,030.33	117,228,113.79
未分配利润	2,019,206,480.06	1,924,869,124.13	1,692,100,023.87	1,458,543,926.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71,245,284.55	4,261,953,901.61	4,052,737,776.50	3,828,236,430.36
少数股东权益	98,307,913.06	99,491,262.05	20,297,243.13	23,100,004.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69,553,197.61	4,361,445,163.66	4,073,035,019.63	3,851,336,434.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53,036,743.69	6,572,393,800.82	6,272,804,927.35	5,633,952,256.22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20.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4,769,699.05	469,500,893.48	776,689,951.85	745,379,180.94
应收票据	68,077,000.00	92,530,000.00	360,222,602.35	300,917,757.46
应收账款	1,477,841,337.66	1,542,520,204.91	1,867,308,079.24	1,891,693,276.99
应收款项融资	200,392,549.45	294,403,742.79	–	–
预付款项	18,758,302.52	2,879,222.60	4,423,944.88	8,220,953.26
其他应收款	274,444,402.52	260,069,070.44	166,984,322.25	185,343,546.37
存货	166,775,641.27	480,823,560.91	405,342,029.09	251,859,785.40
合同资产	453,007,979.58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401,376.04	6,763,694.21	9,274,474.64	2,706,573.73
其他流动资产	37,739,195.45	28,171,681.04	28,338,523.90	37,652,979.24
流动资产合计	3,029,207,483.54	3,167,662,070.38	3,618,574,928.20	3,423,774,053.3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752,641,220.82	752,641,220.82	444,528,860.82	403,274,238.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8,702,923.78	72,468,750.00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502,872.10	18,502,872.10	–	–
固定资产	554,648,028.65	571,244,248.78	585,473,561.08	575,414,950.61
在建工程	306,987.12	266,570.59	1,543,947.82	5,151,118.89
无形资产	24,954,736.84	25,861,021.24	27,590,425.41	29,135,227.73
长期待摊费用	4,235,917.45	4,191,613.49	1,522,375.89	3,320,498.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471,803.06	64,111,386.69	46,866,052.44	50,434,713.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525,386.37	31,512,735.06	60,068,989.05	61,297,218.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35,989,876.19	1,540,800,418.77	1,307,594,212.51	1,268,027,966.17
资产总计	4,565,197,359.73	4,708,462,489.15	4,926,169,140.71	4,691,802,019.56

(续)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20.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70,872,174.55	473,043,790.98	455,100,000.00	569,926,907.71
应付票据	80,596,393.74	117,836,135.73	162,795,503.25	128,843,279.56
应付账款	240,933,582.77	310,643,431.38	336,132,989.12	326,696,267.49
预收款项	30,562,152.77	71,945,732.83	31,410,456.02	37,528,480.03
合同负债	17,821,854.19	–	–	–
应付职工薪酬	106,240,014.58	89,427,135.05	67,141,525.01	54,130,371.34
应交税费	23,718,561.01	26,788,457.10	7,011,631.63	3,120,400.00
其他应付款	59,812,446.28	65,012,524.66	107,377,305.58	113,976,777.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843,608.65	118,134,073.94	–	–
其他流动负债	23,142,533.28	25,627,327.21	18,334,547.24	15,279,006.34
流动负债合计	1,123,533,321.82	1,298,458,608.88	1,185,303,957.85	1,249,501,489.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7,653,582.99	87,208,854.16	138,000,000.00	–
应付债券	–	–	317,997,090.12	198,424,728.14
长期应付款	44,778,459.43	48,945,126.10	–	–
递延收益	1,900,607.69	1,744,357.69	1,733,458.18	1,412,072.4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4,332,650.11	137,898,337.95	457,730,548.30	199,836,800.59
负债合计	1,287,865,971.93	1,436,356,946.83	1,643,034,506.15	1,449,338,290.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83,408,432.00	583,408,432.00	585,000,000.00	585,000,000.00
资本公积	1,608,549,123.77	1,608,549,123.77	1,619,960,755.16	1,619,960,755.16
减:库存股	50,000,000.00	50,000,000.00	53,754,770.14	–
其他综合收益	-40,401,562.50	-40,401,562.50	–	–
专项储备	42,368,010.70	41,408,081.52	39,563,500.96	41,241,991.26
盈余公积	138,351,653.06	138,351,653.06	127,585,859.55	113,587,943.01
未分配利润	995,058,730.77	990,789,814.47	964,779,289.03	882,673,040.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77,331,387.80	3,272,105,542.32	3,283,134,634.56	3,242,463,729.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65,197,359.73	4,708,462,489.15	4,926,169,140.71	4,691,802,019.56

2、利润表

(1)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06,981,427.67	3,433,964,466.78	3,105,